

#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一〇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

時間：103年3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1時10分

地點：商學院大樓八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唐揆院長 **商學院唐揆**

出席委員：陳春龍、邱志聖、別蓮蒂、林我聰、郭炳伸、陳建維、譚丹琪、黃台心、林建秀、金成隆、林禹銘、詹凌菁、翁久幸、楊素芬、薛慧敏、韓志翔、黃家齊、蔡維奇、蔡瑞煌、梁定澎、屠美亞、湛可南、李志宏、黃泓智、彭金隆、謝明華、邱奕嘉、宋皇志、張瑜倩、彭朱如、李延平、張愛華、陳翠娥、鄭秀真、劉千鳳、蔡祖閻

列席：張逸民、簡岑仔、楊蕙榕

請假委員：江彌修

記錄：鄭秀真（分機：88625） **助教鄭秀真**

校對：簡岑仔（分機：88621） **助教簡岑仔**

## 壹、 確認事項

- 一、 確認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紀錄，詳見附件一。

## 貳、 報告事項

- 一、 報告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執行情形，詳見附件一。
- 二、 檢附各委員會及辦公室工作報告，詳見附件二。
- 三、 本院企研所與 AMBA 整合成院屬 MBA 學位學程後，企管系因沒有碩士班乃廢除「五年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鼓勵辦法」，為了鼓勵優秀學生留在本院就讀，及培養跨領域專長學生，請各系的「五年一貫」考慮開放招收非本系的學生就讀。

## 參、 討論事項

### 提案一：金融系提

案由：擬請核備「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金融系與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院合作備忘錄」，請討論。

（負責同仁：金融系蔡明潔；分機：87142）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經本系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，並經國合處方面協助確認文字與內容。

二、檢附金融系與西南財經大學合作備忘錄，詳附件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二：院課程委員會 提**

**案由：擬請修訂「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教師獎勵辦法」有關教學績優補助之大學部有效課程認定及教師參與甄選資格規定，請討論。**

(負責同仁：楊蕙榕；分機：85512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教學績優補助之有效課程認定，原規定問卷填答必須達有效問卷數之最低門檻為碩士班 10 份及學士班 20 份，擬依照「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之碩士班、學士班每班招生名額數上限（分別為 30 人、50 人）之比值（1：5/3），調整學士班有效課程之有效問卷數最低門檻為 17 份。
- 二、非ETP/EMBA任課教師參與甄選資格，原規定為「每學年授課數達3科者，或授課數2科但平均修課人數達40人以上者，且加入評比的有效課程最少需有2門課」，擬修改為「加入評比的有效課程最少需有2門課」。
- 三、上述辦法擬自本院 101 學年度院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起開始實施。
- 四、檢附 102 年 12 月 19 日院課程委員會議紀錄(節錄) 及修正條文對照表等相關文件，詳附件四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為提高教學意見調查之問卷填答率，建請各系所制定學生獎勵辦法時，將學生之教學意見調查填答情形列入考量。

**提案三：資管系 提**

**案由：資管系「申請調整(分組)博士班」事宜，請討論。**

(負責同仁：資管系黃詩晴；分機：89507)

說明：

- 一、資管系博士班擬申請學籍分組為學術組與產業組之計畫書，業經本院 103 年 1 月 7 日發展推廣委員會審議，同意將計畫書送外審查。
- 二、檢附外審委員紀錄暨資管系對外審回覆之意見，詳附件五。
- 三、請討論是否同意將該計畫書送校發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附帶決議：未來院整合執行 DBA 學位學程時，資管系同意加入並配合院的相關修業規定及課程安排。

#### 肆、下次開會資訊

開會日期：民國 103 年 4 月 15 日

開會時間：上午 12 點 10 分

開會地點：商學院八樓第一會議室

#### 陸、散會

下午 13:20